

## 科室：人才交流中心

事项名称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借阅
受理条件	人事档案已在户籍所在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人才服务机构办理存档业务人员
服务渠道	张家口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桥东区胜利北路1号人力资源市场二楼）、各县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窗口办理
	咨询电话：0313-8049437、0313-8011960
申报材料	存档人员身份证或户口本
	借阅单位的借阅函
经办流程	【大厅流程】
	1、提交：借阅人提交申报材料
	2、审核：工作人员审核材料
	3、办理：借阅人在《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借出登记表》上登记后工作人员将档案密封交给借阅人，并告知归还日期
	4、归还时工作人员检查档案，核对无误后入库保存
结果反馈	无
办结时限	即时办结